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15-76 号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重庆和生药业有限公司及重庆磐泰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之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债权债务处理的协议〉的议案》。根据《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重庆和生药业有限公司及重庆磐泰工业发展有限公司之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债权债务处理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于协议生效日，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药业”）、重庆西南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合成”）及重庆和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和生”）应向公司清偿的全部债务合计 83,310.96 万元均转移至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成集团”），即由合成集团按照债权债务处理协议约定向公司清偿大新药业、重庆合成及重庆和生的全部债务。合成集团以其对公司享有的债权 63,819.93 万元抵销前述应向公司清偿的债务中的 63,819.93 万元，合成集团以货币资金向公司清偿剩余债务 19,491.03 万元。若公司与合成集团发生的债权债务金额发生变化，则双方应据实结算、调整合成集团应支付的剩余债务。

现公司与合成集团就截止 2015 年 11 月 20 日的债权债务进行了据实结算。经结算，合成集团实际对公司享有的债权为 74,824.29 万元，大新药业、重庆合成及重庆和生实际向合成集团转移的债务为 95,771.20 万元，合成集团以其实际对公司享有的债权 74,824.29 万元抵销前述实际应向公司清偿的债务中的 74,824.29 万元后，合成集团应以货币资金向公司清偿剩余债务 20,946.91 万元。合成集团已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以货币资金向公司清偿了前述剩余债务

20,946.91 万元。

截止 2015 年 11 月 20 日，合成集团应支付给公司的上述剩余债务已清偿。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